



HEXIE SHEHUI JIANSHEZHONG DE
FEILIX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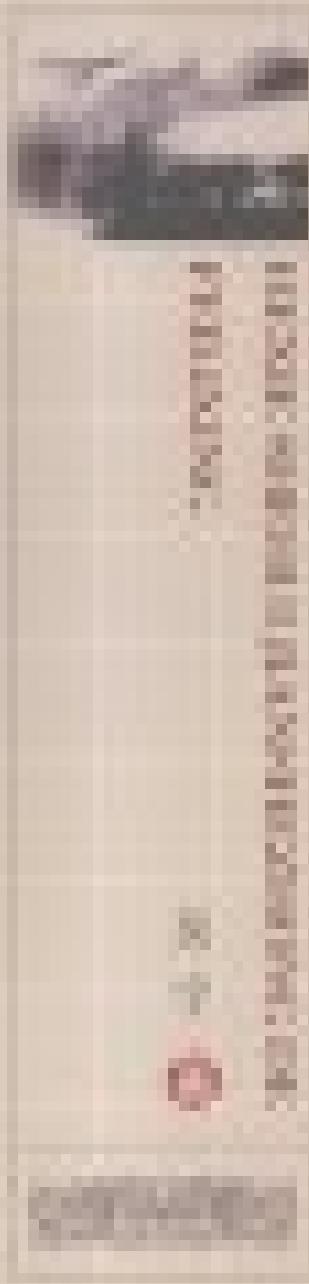
吴宁

著



六、 谐社会 建设中的非理性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大清社會



和 谐 社 会

建设中的非理性

HEXIE SHEHUI JIANSHEZHONG DE

FENLIXING

吴宁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和谐社会建设中的非理性 / 吴宁著 . — 合肥 :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 2007. 4

ISBN 978 - 7 - 81093 - 568 - 5

I. 和… II. 吴… III. 社会问题—研究—中国 IV. D6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4083 号

和谐社会建设中的非理性

吴 宁 著

责任编辑 权 怡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邮 编	230009	开 本	880×1230 1/32
电 话	总编室 : 0551-2903038 发行部 : 0551-2903198	印 张	9.5 字 数 252 千字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E-mail	press@hfutpress.com.cn	印 刷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印刷厂

ISBN 978 - 7 - 81093 - 568 - 5

定价 : 20.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试图运用经济学、社会学、教育学、历史学、政治学等多学科的理论，较系统地研究中国和谐社会建设中的非理性问题，比较中国的矛盾学说和西方的社会冲突理论，并总结它们的理论教训，具体探讨转型期的中国社会冲突所面临的问题，为中国建设和谐社会寻求一条新的思路和途径。

本书以社会转型为背景，以基本理论探索和当代现实中的非理性问题为框架，力图客观而全面地揭示非理性在转型期中国社会冲突中的作用，强调“人性”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主张和谐社会的建设要在理性和非理性之间寻找一种平衡点。第一编基本理论探索部分，比较分析了中国的矛盾学说和西方的社会冲突理论，建构了当代转型期中国的社会冲突观念，论证了中国社会转型与社会冲突、转型期的中国社会冲突与人的非理性的辩证关系，驳难了理性主义规则观，评析了新托马斯主义价值观，提出了缓解社会冲突、优化非理性、实现社会和谐的对策。第二编当代现实中的非理性问题部分，具体分析了中国社会转型期情感婚姻、信念信仰（邪教、迷信、信仰危机）、社会失范（腐败、黄毒赌、自杀、道德失范、恐怖主义、贫富分化）和教育科技中的非理性问题，具体考察了欲望和动机、激情和意志、直觉和灵感、群体无意识、信念和理想等非理性诸因素的双重作用。

本书试图将唯物史观视野中的非理性与中国和谐社会的建设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用理论框架来指导现实问题的研究，又通过对现实问题的归纳总结来检验理论的正确性。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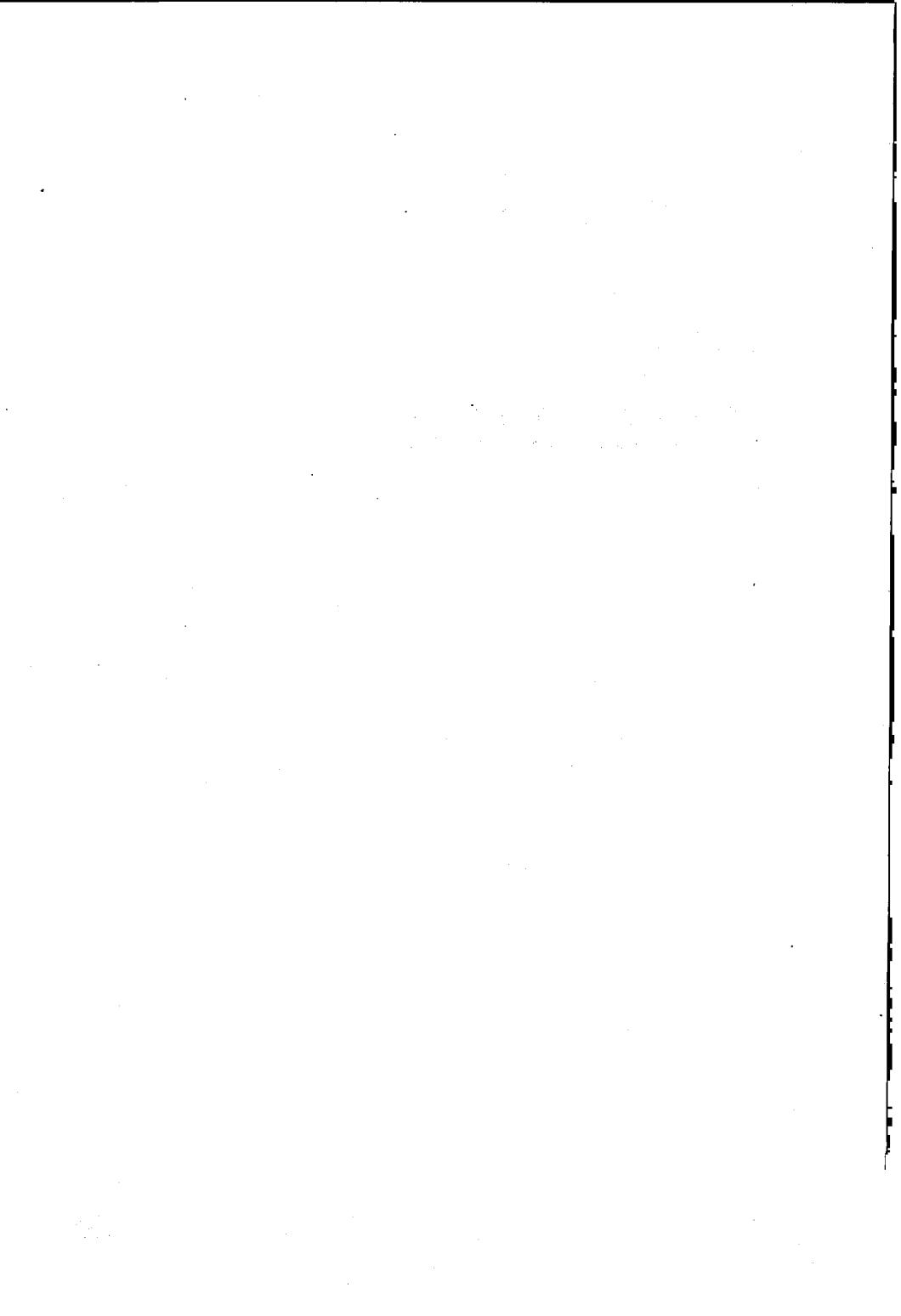
第一编 基本理论探索	(1)
第一章 当代转型期中国社会冲突背景下的和谐	(3)
第一节 当代中国转型期的社会冲突与社会和谐	(3)
第二节 中国社会矛盾学说与西方社会冲突理论之比较	(16)
第三节 当代中国转型期的社会冲突观念	(26)
第二章 转型期的中国社会冲突与人的非理性	(39)
第一节 驳难理性主义规则观	(39)
第二节 新托马斯主义价值观评析	(50)
第三节 社会转型、冲突与人的非理性	(62)
第四节 当代中国转型期化解社会冲突、 实现社会和谐的对策	(73)
第二编 当代现实中的非理性问题	(83)
第三章 中国转型期情感婚姻中的非理性问题	(85)
第一节 中国社会转型期情感的作用及其引导	(85)
第二节 爱情的非理性因素	(96)
第三节 中国转型期婚姻暴力中的非理性因素及其对策	(109)

第四节	道教与女性主义	(121)
第四章	中国转型期信念信仰中的非理性问题	(128)
第一节	中国转型期邪教的非理性基础	(128)
第二节	中国转型期的迷信及其应对之策	(141)
第三节	中国转型期信仰的危机和重建	(153)
第四节	中国转型期诚信的失落和建设	(164)
第五章	中国转型期社会失范中的非理性问题	(179)
第一节	中国转型期腐败中的非理性因素	(179)
第二节	中国转型期黄毒赌中的非理性因素	(190)
第三节	中国转型期的自杀行为及其非理性因素	(200)
第四节	中国转型期道德失范的非理性因素	(211)
第五节	中国转型期弱势群体的心理调适	(221)
第六节	生态危机与人的非理性	(229)
第六章	教育科技中的非理性问题	(240)
第一节	高等教育视野中的非理性教育	(240)
第二节	网络交往对人的非理性的双重影响及其对策	(247)
第三节	科学中的非理性	(258)
第四节	科学发现逻辑的历史争论及其解决路径	(271)
第五节	非理性与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279)
第六节	在宗教信仰和技术之间	(286)
后记		(297)

第一编

基本理论探索

研究中国和谐社会建设中的非理性，有必要比较分析中国的矛盾学说和西方的社会冲突理论，构建中国转型期的社会冲突观念，论证中国社会转型与社会冲突、转型期中国社会冲突与人的非理性的辩证关系，驳难理性主义规则观，评析新托马斯主义价值观，提出缓解社会冲突、优化非理性、实现社会和谐的对策。





第一章 当代转型期中国社会 冲突背景下的和谐

长期以来，以社会矛盾和冲突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理论学说很多。在中国，古代有儒、道、墨、法等各家学说，现代有毛泽东的两类矛盾学说；在西方，有拉尔夫·达伦多夫、刘易斯·A. 科塞、乔纳松·H. 特纳、基奥格·齐美尔等流派纷呈的社会冲突理论，它们或从思想政治、或从经济物质、或从道德法律方面进行研究，对社会冲突的根源和控制均缺乏全面的认识。以人的非理性和社会转型作为切入点研究社会冲突则是一个新的理论视角。

第一节 当代中国转型期的社会冲突与社会和谐

当代中国社会转型的特点以历史浓缩的形式把各种社会冲突凸现出来，而社会冲突对中国当代社会转型具有双重作用。

一、当代中国社会转型使社会冲突凸现

“转型”是对化学和生物学概念的借用。转型从化学的“构型”和生物学的“进化”发展而来，意指通过改变事物结构而改变事物功能的过程。后来被移植到社会研究领域特指社会结构的变迁，但社会转型远比分子或生物细胞的转型复杂得多。社会转型不仅是一种经济体制或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而且还是建立在经济转型基础上的整个社会结构的深刻变革，是社会结构、社会体制、社会意识等全面的转换过程，是社会的整体性变动或结构性变迁。社会转型既有旧时代的成分承续，也有新时代的成分增长；既有旧时代的特征，也有新时代的特征，新旧时代的相互交融和激荡，使得这个时期表现出了特殊的面貌。转型期不健全的

新制度与残余的旧体制并存，共同发挥作用。从一种社会之型转变到另一种社会之型往往有一个过渡时期，这个过渡时期就是社会转型时期。社会转型时期是新旧时代交替的过渡阶段，既是经济的转型又是政治的转型，既是文化的转型又是整个国民素质的转型，还是人生存方式和实践方式的转型。

世界范围内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过程始于 16 世纪、17 世纪，19 世纪基本定型，先发型现代化国家迅速形成优势文化中心，并通过世界市场的开拓和殖民化过程不断扩展。20 世纪中期大多数国家由被动卷入到主动转向而汇入现代化洪流。中国社会转型是从 1840 年鸦片战争开始的，到目前为止，这一社会转型过程已大致经过了三个阶段：1840 年～1949 年为第一阶段，1949 年～1978 年为第二阶段，1978 年至今为第三阶段。第一、第二阶段为低、中速发展阶段，第三阶段为高速或快速发展阶段。当前中国正处于第三阶段的社会转型期，从自给、半自给的计划经济社会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转型，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型，从乡村社会向城镇社会转型，从封闭、半封闭社会向开放社会转型，从同质的单一性社会向异质的多样性社会转型，从礼俗伦理社会向法理社会转型。

社会结构的不平衡性、社会矛盾的尖锐性、社会内容的创新性是社会转型的一般特点。中国当代社会转型过程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具有不同于别国的特点：第一，社会转型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过程，是社会主义制度内部的量变。转型期的社会冲突具有非对抗性、利益主导性、复杂多样性、易突发性。第二，结构转型与体制转轨同步进行，政府推动与市场机制双重启动，因体制、规范、技术、观念等各种新因素的导入而产生的摩擦和冲突，会在转型期内表现得非常激烈与频繁，因而中国当代社会转型期是风险最高、危险最大的时期，转型社会是充满着危险的，但更危险的是对危险的认识不足。第三，城乡之间，地域之间，行业之间，物质与精神之间，经济与政治、文化之间，都会出现发展的不平衡和不协调，



这给中国当代社会结构的平稳转型带来很大困难。第四，社会整合难度加大。社会整合是社会不同因素结合为一个统一、协调的整体，社会转型需要加强社会整合，但由于前后凸显，必然导致社会整合能力的难度加大。第五，社会分化加速。社会分化是社会构成要素增多、功能多样化，经济、文化从政治领域中分化出来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社会组织由一元向多元发展，形成大量的新的经济组织、民间组织和中介组织。随着社会分化的加速，与之相应的社会成员的身份和角色也处于快速变动之中。产生角色规范的模糊性，使社会成员易陷入角色冲突之中。社会整合与社会分化是与社会转型相对应的两个辩证统一的方面，社会的顺利转型依赖于这两方面的平衡和协调。第六，转型过程也是利益关系不断调整的过程，它打破了社会利益平均化的状况，在给公众带来普遍利益的同时，也造成了公众间的利益差距和利益冲突，激发了公众更大的利益期望和要求。不同群体利益的分化，必然导致利益分配机制的重新整合，因而，中国当代社会转型需要最大化地缓解社会矛盾和利益冲突。

从长远看，社会转型必然促进社会的进步与和谐，减少社会冲突；从目前看，社会转型不可避免地带来过渡性的社会不稳定，加剧社会冲突。社会冲突是社会主体由互动所导致的不和谐状态，是社会主体之间由于利益、需要、价值观的差别和对立而引起的相互反对的社会互动行为，是人们对各种物质资源、地位、权力、尊严等的争夺引起的行为，是社会矛盾加剧和表面化而产生的不和谐或激烈斗争。差别是互补与合作的前提，也是冲突的根源。没有矛盾就没有进步，矛盾是事物前进的内在动力，矛盾就是冲突或者说矛盾引发冲突。任何社会都存在一定程度和范围的冲突。冲突在社会生活中是不可避免的，它是社会互动的一种常见形式，社会生活中存在着冲突。在某种意义上，冲突是社会的生命之所在，进步产生于个人、阶级或群体为寻求实现自

己的美好理想而进行的斗争之中。^① 冲突作为社会普遍现象，在社会生活和社会实践中处处存在、时时存在，其表现形式丰富多彩。今天，人们无论是在工作中还是在生活中，都面临着各种社会冲突。按社会冲突的内容分，主要有：由贫富差距扩大而出现的经济领域的冲突。由一部分领导干部的贪污腐败和官僚主义而产生的干群冲突。意见分歧。分歧表现为冲突的一方依据一定的理由或规范公开地或私下地要求对方修正某种观点或行为，冲突的另一方则依据不同的规范或同一规范的不同理解实行反批评。政治不合作和对抗。利益冲突。按社会冲突的类型分，有：人与自然的冲突、人与社会的冲突、人与人的冲突、人与自我的冲突、各文明之间的冲突。按社会冲突的性质分，有：自发冲突和人为冲突、阶级冲突和非阶级冲突、现实冲突和非现实冲突、物质性冲突和价值性冲突、零和冲突与非零和冲突。自发冲突是由客观矛盾自然发展而导致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为冲突是人为了达到某种目的，在主观上故意制造事端引发的冲突。如在政治领域，统治者通过制造事端引发国际冲突，转移人们视线，缓和国内矛盾；在现实生活中某些人通过挑拨离间引发冲突，来寻找追随者，扩充自己的势力。在原始社会，所有社会冲突都是非阶级冲突；在阶级社会，社会冲突集中表现为对抗性的阶级冲突；在社会主义社会，对抗性的阶级冲突只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处于次要地位，非阶级冲突（人民内部矛盾）居主导地位。在结构越来越复杂的现代社会，社会冲突的主体越来越多，范围越来越广，形式越来越多样化，有些冲突将随着阶级、国家消亡而消亡，但有些不具有阶级属性的个人冲突、文化冲突将伴随人类社会的始终。现实冲突是为获取某种真实的“占有”而发生的冲突。在非现实冲突中，冲突的一方不是为获取某种真实的“占有”，而是为了发泄敌对情绪，释放紧张。物质性冲突是为争取物质利益而发生的冲突，价值性冲突是由于信仰或价值评价标

^①科塞：《社会冲突的功能》，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11页。



准的差异而导致的冲突，要以一种新的合法性代替不被人认同的合法性，在短期内引发社会动荡。对中国当前社会而言，最大的不稳定来自物质性冲突。自在阶级往往倾向于物质性冲突，自为阶级往往倾向于价值性冲突。根据冲突双方的利益关系可以把冲突分为零和冲突与非零和冲突。双方利益完全对立，一方利益的实现意味着另一方利益的完全丧失的冲突是零和冲突。利益的多样性有可能使冲突双方进行复杂的联合、协作。具有共生利益的冲突是非零和冲突，即冲突双方的利益是相互矛盾的，但不是绝对对立的，在实现利益时双方收益总的结果不逼近于零。

冲突是社会转型的正常现象，各国都是如此。中国当代社会转型与社会冲突凸显之间存在着内在联系，社会转型是不断解决社会冲突又不断产生新的社会冲突的复杂过程。社会转型打破了原有的和谐状态，对原有社会结构的摧毁速度快于对新的社会结构要素确立和重组的速度。社会转型带来利益格局的重构，增大了不同利益主体的碰撞几率和摩擦系数，增加了矛盾激化和表达的可能性，从而造成社会冲突。社会转型是冲突产生的社会基础，转型期社会结构要素的变动、社会异质性的增强，必然导致矛盾的显性化和冲突的常规化。社会转型时期矛盾错综复杂，在某些时候和一定条件下，社会矛盾甚至很尖锐，乃至酿成社会冲突。转型期这一历史区间本来就意味着社会冲突的可能性，如果绝对协调也就无所谓转型期，问题是如何使社会冲突的破坏性降低到最低限度。社会转型具有放大效应，可能会将早已存在或并不尖锐的冲突凸现出来，可能会将急速的社会变化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迅速地集中和放大，“一个处在社会急剧变动、社会体制转轨的现代化之中的社会，往往充满着各种社会冲突和动荡”。^①中国正在进行的社会转型是世界范围内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个方面或一个部分，转型期的中国既有世界各国在现代化进程中普遍存在的社会冲突，也有根源于中国社会特殊历史背景和社会

^① 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40～41页。

冲突。当代中国正处于由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所推动的社会转型时期，转型期既是冲突凸显期又是黄金发展期。变化快、发展快，矛盾和冲突也就难以避免。在当代中国社会快速转型中，各结构性要素都处于变化之中，具有很大的流动性、过渡性和不稳定性。中国作为一个超大规模的多元化社会，多元化意味着差异和冲突，存在大量的社会冲突是正常的，中国当代社会转型的特点以历史浓缩的形式把各种社会冲突呈现出来，使原来潜在的冲突凸现、加剧。转型期历时性矛盾共时态呈现，旧的体制、规范瓦解，新的体制、规范尚未成型并上升到主导地位，新旧两种体制、规范的并存交替局面将会持续一个较长时期。社会转型时期，新旧体制呈胶着状态。经济市场化和政治民主化的新制度、新体制的孕育将伴随着剧烈的“阵痛”，需要一个逐步完善的过程，旧的经济、政治体制及其运行机制尚未失去存在的条件，成为新制度、新体制建立和运行的障碍，由此而产生的矛盾和冲突会在一定时期内表现得异常激烈。这种体制上的矛盾，不仅直接影响到经济发展，而且在更深刻的层面上影响着政治、文化乃至整个社会的发展，由此在不同层面的社会成员思想观念上所产生的不同社会价值观的差异和冲突更加宽泛而久远。中国改革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原来被小心翼翼绕开的问题形成了一种滞后效应，累积成无法避开的社会矛盾。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入，人们对改革所能带来的利益期望越来越高，改革的难度也越来越大，由此而来的冲突也就越发明显和突出。社会矛盾、冲突有些是转型期改革过程中难以避免的，有些是因政策不完善、不配套带来的，有些是人们思想观念上一时还不适应产生的，也有些是对政策理解和执行的片面性造成的。社会转型必须经历一段较长时期的冲突，冲突是转型期的一大特征。

二、社会冲突对社会转型的双重作用

转型引起冲突，社会冲突又促进或延缓社会转型。社会冲突为社会转型奠定基础、积蓄力量，是社会转型的必经阶段和内在



机制。首先，社会冲突有利于社会和谐。群体与群体之间的冲突会使得群体间的界限更加分明，使群体保持相当的独立性，有利于保持社会各要素之间的平衡，促进社会的分化和整合；人们为了致对外而紧密地结合起来，群体内的矛盾也暂时或永远得到化解。其次，社会冲突有利于社会稳定。社会冲突有可能使矛盾激化，也有可能使矛盾得到解决或缓解。再次，社会冲突有助于社会发展。冲突愈强烈，社会变迁愈激进。冲突表现得并不十分剧烈时，社会发展以渐进的方式表现出来；冲突表现得十分剧烈时，社会发展以社会变革的方式表现出来。当社会各群体之间的冲突动摇了社会的整体结构时，社会秩序与稳定就受到了严重的挑战。

因社会转型触动了原有的既定利益格局而引起的社会冲突，其实质是对转型进程本身的抵触和拒斥，因而主要是在消极的意义上起作用，这种冲突会阻碍社会转型的顺利进行；而由社会转型过程中出现的偏差和脱节而引起的社会冲突，其实质是对这些偏差和脱节的反对和抗议，因而主要是在积极的意义上起作用。这种冲突会纠正和消除社会转型中的偏差和脱节，保证社会转型的顺利进行。当然，即使是这种有积极意义的社会冲突，如果不加引导，则会失去控制，任其盲目扩展也会产生负面影响，对社会转型造成危害。社会冲突有着具体的质与量的差异，并非一切形式的社会冲突都具有破坏性质。社会冲突对转型有促成和毁灭双重作用，究竟起积极作用还是消极作用，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冲突赖以发生的社会结构。对一个文明和开放的社会来说，冲突的存在是合法的。越僵化的社会越不允许冲突的存在，甚至连对立情绪、不同意见也给以扼杀。其结果却往往是适得其反，冲突不仅没有消失，反倒蓄之愈久，爆发愈强烈，出现不好收拾的局面。社会冲突在一个自由民主、多元化的社会中存在是合理的、必然的现象，富有弹性的社会结构通过对冲突的宽容和制度化、法制化，实现自己的顺利转型。社会转型的成功与否有赖于对社会冲突的有效化解，冲突太多太强或太少太弱都不利于社会转

型。频繁发生、强度较小、适度规模的社会冲突对社会发展具有正功能，它将提高系统内部的弹性协调程度和对外部环境的适应能力，发挥着安全阀和警报器作用，是社会进步的杠杆，是社会转型的主要促进因素之一。

外部冲突与内部团结之间并不必然是正相关，只有当外部冲突发生时群体内部价值观基本一致、外部威胁对整个群体而不是对群体某部分的威胁时，外部冲突才对群体内部有整合而不是瓦解的作用。群体内部一定条件下的小冲突有助于“排泄”社会关系中积累起来的紧张情绪和敌意，以防被这些敌意情绪压倒，从而起到保护群体存在和维持的“安全阀”的作用。群体内部冲突对群体内部团结和统一有积极作用，但并不是所有的内部冲突都有助于社会的统一和稳定，只有那些非基本原则问题上的冲突，才会对群体内部的关系有积极的功能。如果在基本的原则问题上产生了分歧、冲突，就有可能导致群体的分裂和瓦解。

群体之间的冲突比为个人原因而产生的冲突更激进、更冷酷，也有助于某些群际关系的整合，又可能导致更大的群际冲突。冲突唤起有共同对手的不同群体间的联盟，两次世界大战都是这样。原先甚至有利害冲突的国家在面临另一个或几个更强大的敌手时，会结成共同的防御联盟。通过冲突，原来没任何关系的双方会走到一起，起初是敌意的互动常常会导致后来良好的互动。

冲突是一种平衡机制。局部性的冲突犹如一个人发烧或刺痛，能作为一个危险的信号提醒那些处于权力结构中的人，注意另一些被相对剥夺了物质或其他社会报酬合理份额的人的愤怒与遭受的苦难，从而调整统治政策，促进社会变迁。人是自我利益的追求者，人们在实现自我利益过程中所采取的行动策略与观念依赖于他们所拥有的资源，资源分配的不平等，导致人们在地位及相应的行为与观念方面的冲突；这些冲突又进一步调整着资源的分配和人们利益的实现过程。因此，冲突既是利益竞争和资源分配的结果，又是它们的原因。